

# 罗店镇2024年财政决算和 2025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 一、2024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也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全镇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稳步推进财政改革新举措，适时优化支出结构，规范管理和效能服务，全年财政收支预算任务基本完成，决算情况总体良好。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1109.59万元(剔除分担上年度留抵退因素)，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01%。区对镇结账财力11294.59万元(其中：转移性收入和专项补助27297.44万元，减去结账支出2766.92万元和上解支出13235.93万元)，镇级可用财力总计为82404.18万元。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2309.38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镇级地方财政收支相抵，当年结余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4.80万元，支出总量为82404.18万元。与向镇六届人大七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一致，全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

#### 1、收入决算的具体情况

2024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1109.59万元，为调整后预算数的100.01%。其中：增值税35638.25万元，营业税0.86万元，企业所得税11742万元，个人所得税6142.34万元，城市维护建设税2497.18万元，房产税6242.14万元，印花税8371.61万元，土地使用税475.21万元。

## 2、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24年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2309.38万元。为调整后预算数的100%。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853.52万元、公共安全支出67.83万元、教育支出500.03万元、科学技术支出4121.87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336.2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40.2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708.02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556.3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33149.5万元、农林水支出11392.66万元、交通运输支出412.04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4720.14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000.0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8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271万元。

按照预算法有关规定，对预算执行中因国家和本市政策调整等因素形成的年初预算时难以预见的支出，通过运用预备费予以安排。2024年，镇级预备费预算918万元，主要用于预算执行中行政事业单位基本支出抚恤金的调整以及城乡社区工程建设项目经费，已按规定归入相应的支出科目。

## 3、“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全镇“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2.8万元，比预算数减少94.8万元，主要是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公务接待活动。本年度因公出国(境)

经费未发生，公务接待费0.2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2.59万元，全部为车辆运行维护费用。

## **(二) 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65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50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15万元。

2024年镇级政府性基金支出65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100%，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50万元，主要用于罗店镇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平移项目。彩票公益金安排支出15万元，主要用于老年认知障碍友好社区建设试点项目。

镇级政府性基金收支相抵，当年无结余。与向镇六届人大七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一致。

## **(三) 2024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财政管理有关情况**

2024年，我镇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面对经济下行的压力，积极应对，加强统筹，全力以赴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确保财政正常运行。同时做好财政制度建设和财政资金监管，稳步推进成本绩效分析，较好完成了上级交办的各项财政工作任务。

### **1、进一步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2024年，我镇继续完善经济运行形势分析会制度，密切跟踪税收收入即时动态，及时研究解决相关财税问题。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税种采取“点对点”服务和跟踪，突出抓好均衡入库，努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密切关注上级政策动向，积极申报债券资金，全年共申请4.13亿元再融资债券，有效缓解镇财政收支压力。

## 2、进一步兜牢基层民生底线

积极争取各类涉农领域资金，通过农民集中居住、乡村振兴等项目改造农村基础设施、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兜住兜准兜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底线，扎实做好困难人员就业补助、征地养老资金保障等工作。及时收回财政专户出借的各类暂付款项，全力推进服务类项目成本绩效分析，降本增效，解决年初预算未安排的突发性民生类资金需求。

## 3、进一步提升财政治理效能

开展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将待报废资产进行鉴定评估，收回处置收益，将闲置资产进行统筹调配，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持续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利用“培训+监督”方式确保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全面排查财政基础管理工作中的风险隐患和薄弱环节，防范财政资金运行风险，筑牢财政科学管理根基。

## 二、2025年1-6月份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在财政收支持续紧平衡的情况下，我镇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以“强统筹、优结构、重绩效、防风险、促改革”为主线，坚决兜牢“三保”底线，积极防范化解各类风险，确保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1-6月份，我镇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41106.59万元，同比增长19.03%。今年1-6月份，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45765.56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52.01%。

1、从收入情况来看，今年1-6月份，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开门红月月红。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和村实现优势互

补、资源共享，联合招商模式初现成效；二是紧盯各类税源信息，将可能性不断转化为确定性。三是积极与税务部门联动，信息共享，堵漏补缺，依法尽收。下半年，我镇将努力保持上半年发展“势头”，发挥扶持政策效应，做好点对点精准服务，持续发力，确保完成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

2、从支出情况看，今年1-6月份，我镇充分发挥财政统筹调控职能，积极筹措资金，保障重点支出，较好的实现了“时间过半，任务过半”的预期目标。1-6月，一般公共服务、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卫生健康、住房保障、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等完成11768.47万元，占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5.71%；节能环保、城乡社区、农林水、交通运输支出完成22913.26万元，占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0.07%；科学技术、资源勘探信息、商业服务业支出完成11083.83万元，占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22%。

## **(二)2025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上半年无镇级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和支出。

## **(三)确保完成2025年预算，财政重点工作任务**

2025年财政部门严格落实镇人大预算决议和审查意见要求，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重塑经济发展向上向好态势。

### **1、广辟财源渠道，筑牢财政增收根基**

一是深挖税收增长潜力，强化对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的税源动态跟踪，及时掌握企业经营状况与税收变化趋势，确保税收应收尽收。二是加大对现有载体的利用程度，结合镇域特色产业扶持政策引入重点项目，培育优质税源。三是全面梳理镇

域内企业生产经营用房现状，通过资源做实增量，夯实税基，堵住税收外溢缺口。

## **2、优化资金配置，保障重点领域发展**

一是把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落到实处，日常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在定额标准的基础上再压减20%，进一步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二是抓好重点项目建设，落实被征地农户社会保障，加速推进动迁安置工作，持续提升群众获得感。三是聚焦乡村振兴战略，加大对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的资金支持，打造更美丽宜居的乡村环境。

## **3、强化监管效能，提升财政运行质量**

一是以经济责任审计和巡查整改要求为切入点，修订完善一批财政管理制度，加强对财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关键环节的全程监督。二是加大对预算单位的监督检查力度，采取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重点检查预算执行、财务收支等情况，及时发现并纠正管理漏洞。三是严格规范政府债务管理，落实债务限额和预算管理制度，合理控制债务规模，优化债务结构。

各位代表，当前，罗店镇正处于破局突围、追赶跨越的重要关口，使命如磐不容懈怠，重任在肩唯有担当。在下半年的工作中，我们将在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迎难而上，扎实工作，努力完成全年财政工作目标任务，为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财政保障。